南投縣 107 年度國民中小學貓咪盃 Scratch 競賽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本縣107年度資訊教育推動細部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一、落實十二年國教之精神，鼓勵教師善用資訊科技輔助教學，以擴展各領域的學習，提升學生解決問題的能力。

二、宣導尊重智慧財產權，提昇校園認識、使用自由軟體之風氣，減少非法軟體之使用。

三、透過科技工具之創意應用，提升學生邏輯思考及創作能力。

四、鼓勵善用自由軟體，提昇資訊應用能力。

五、為 2019 全國貓咪盃 Scratch 競賽遴選優秀隊伍，為縣爭光。

參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。

肆、主辦單位：南投縣政府。

伍、承辦單位：竹山鎮延和國中（南投縣教育網路中心）

陸、協辦單位：埔里鎮大成國民小學、南投市光復國民小學

柒、比賽辦法：

一、 創作工具：圖形化程式設計軟體 Scratch 2.0 Offline Editor。

二、 競賽組別：共分國小動畫組、國小遊戲組、國中動畫組及國中遊戲組等 4 組。

三、 競賽方式：

1.初賽：各組題目-

國小動畫組：**大自然的力量**

國小遊戲組：**水世界**

國中動畫組：**我看媒體**

國中遊戲組：**信仰**

使用圖形化程式設計軟體 Scratch 2.0 Offline Editor，作品長度限制三分鐘以內。請指導老師直接將參賽作品原始檔（.sb2）上傳至本縣資訊競賽網（http://ntie.ntct.edu.tw/contest/）。報名及上傳作品時間為 107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10 月 22 日止。

2. 決賽：時間另行公告，場地統一於縣網中心電腦教室集中辦理，於比賽結束前(共 3 小時)上傳至資訊競賽網(比賽交作品改用內網存取，以預設電腦資料夾或提供帳密供選手上傳檔案)。

3. 競賽現場提供備用電腦，如遇電腦故障當機情形，參賽選手可直接使用備用電腦，並得視所遇故障當機時間，延長比賽時間(延長之時間長度，由大會決定)。

四、 報名方式：以學校為單位自由報名參加，每校參賽學生人數不限，由學生 2 人組隊參加，指導老師 1 人，每位老師指導學生隊數不限，學生不可跨組。

五、 複賽競賽時程(視實際情形調整，將另行於本縣資訊競賽網公佈)：

時間	流程
8:00-9:00	選手報到
9:00-9:10	競賽規則說明
9:10-12:10	分組競賽
12:10-12:30	工作人員確認作品全數上傳
13:10-16:30	展示說明(每隊 3 分鐘)

六、 複賽競賽題目：由主辦單位請專家命題，依競賽組別之特性出題，於比賽時現場宣布。

七、 競賽使用素材限定：

1. 由參賽者自製。
2. 使用 SCRATCH 程式內建素材。
3. 競賽單位提供之創用 CC 授權素材。
4. 比賽時間不提供選手上網環境；會場將提供鍵盤、滑鼠、耳機，其餘資訊設備不得攜入。

八、 評審標準及獎勵：

1. 評審方式及標準：兩階段競賽，初賽採作品收件方式，事先提供比賽題目，於時間前由指導教師將各隊作品上傳至比賽網站。聘請資訊教育專家或學者參與評審，依技巧性（25%）、完整性（30%）、創意性（40%）、創用 CC 標示（5%）等項目評分，經評審委員初審通過之隊伍，複賽將於縣網中心進行現場製作。再由評審委員進行複賽評審，應參加展示說明以利評審瞭解作品之內涵。
2. 獎勵：

A. 參賽學生：每組選取特優 1 隊、優等 2 隊、甲等 3 名、佳作數名。

（A）特優：獎狀與獎品。

（B）優等：獎狀與獎品。

（C）甲等：獎狀與獎品。

（D）佳作：獎狀。

B.指導老師：本項競賽指導老師依縣府獎勵辦法予以敘獎，限擇優一項辦理，不得重複敘獎：

(A)特優：獎狀 1 紙，記功 1 次。

(B)優等：獎狀 1 紙，嘉獎 2 次。

(C)甲等：獎狀 1 紙，嘉獎 1 次。

(D)佳作：獎狀 1 紙。

C. 承辦學校及相關工作人員依縣府規定敘獎。

九、競賽作品版權：

參加本次競賽之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需同意其參賽作品採用創用 CC「授權要素 BY(姓名標示)－授權要素 NC(非商業性)－授權要素 SA(相同方式分享)」授權條款臺灣 3.0 版釋出，並於參賽作品標示創意授權圖示，圖示由主辦單位提供。創用 CC「姓名標示—非商業性—禁止改作」3.0 版台灣授權條款詳見：http://creativecommons.org/licenses/by-nc-sa/3.0/tw/legalcode。

捌、經費來源：本府教育處 107 年度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項下支應。

玖、 本計畫經呈報南投縣政府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